**成都大学图书馆寄包柜使用管理办法**

为维护读者公共秩序、保障图书馆公共财物和个人财产安全，请各位读者仔细阅读并遵守以下规则：

1. 请按照寄包柜上的使用步骤存取物品。如有柜门无法打开等特殊情况，请联系保卫人员，凭借有效证件开锁取物。
2. 请保持寄包柜内卫生，使用后自行带走柜内垃圾。随手关好柜门，方便下一位使用。
3. 请勿在寄包柜内存放现金、手机、电脑等贵重物品，如有物品遗失，由使用者本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4. 柜内不得存放易燃、易爆等危险物品，如违反规定造成不良后果，将追究使用者的责任。
5. 图书馆定期对寄包柜进行清理，对清理出的物品不承担保管责任，为此造成的物品丢失由使用者个人承担。
6. 每人每次仅允许使用一个寄包柜，请务必将物品放于柜内，不得在寄包柜外堆放个人物品，违者自行承担相关责任。